

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3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8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1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6
第五部分 附件	26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我部门共有6个下级单位，分别为：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汾阳市文物保护中心、汾阳市博物馆、汾阳市文化馆、汾阳市图书馆、汾阳市文旅融合发展中心，职责分别为：

1、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主要职责是：推进全市文化艺术领域的公共文化服务，规划、引导公共文化产品生产。指导、管理全市社会文化旅游事业，汾阳市博物馆、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汾阳市公共文化发展中心、汾阳市文旅融合发展中心等事业单位及基层文化旅游（文物）建设。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有关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政策，拟订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组织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协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承担全市世界文化与自然双重遗产和国家及省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的推荐申报和相关保护管理的监督工作。承担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的审核认定工作。

2、汾阳市博物馆主要职责：指导和开展文物普查和非物质文化遗产普查，做好成果的整理和发掘工作；对具有历史、艺术、科学价值的可移动文物的征集、收藏、保管、陈列、展示；对馆藏文物按有关规定进行妥善保管、防火、防盗，确保文物的安全；利用馆藏文物和博物馆阵地开展爱国主义宣传教育活动。

3、汾阳市文物保护中心主要职责：负责全市文物普查、调查、征集、收藏、陈列和研究；负责基本建设中文物保护、考古发掘、文物勘察工作；负责文物保护维修、修复、复原、修缮文物等。

4、汾阳市文旅融合发展中心主要职能：（1）负责编制景区总体规划及详规，并组织实施；（2）负责开发利用景区资源，保护风景名胜和人文景观；（3）负责景区基础设施、公共设施建设管理和维护，监督检查；（4）负责大型会议和重大演出活动的组织协调；（5）负责组织招商、旅游宣传促销、游客接待和安全保卫工作；（6）完成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5、汾阳市文化馆主要职责：举办各类展览、讲座、培训、阅读工作，开展各类文化活动、文化服务、文艺创作；开展数字文化信息服务，指导文化站、社区文化中心工作，指导老年文化、农民工文化和青少年文化工作，开展文化交流；收集地方文献、征集地方美术、书法、剪纸作品；负责古籍保护整理和研究工作；负责文化市场工作等。

6、汾阳市图书馆主要职责：保存人类文化遗产、传递科学情报、开发智力资源、开展社会教育。

二、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有6个下级单位，分别为：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汾阳市文物保护中心、汾阳市博物馆、汾阳市文化馆、汾阳市图书馆、汾阳市文旅融合发展中心，职责分别为：

1、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主要职责是：推进全市文化艺术领域的公共文化服务，规划、引导公共文化产品生产。指导、管理全市社会文化旅游事业，汾阳市博物馆、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汾阳市公共文化发展中心、汾阳市文旅融合发展中心等事业单位及基层文化旅游（文物）建设。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有关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政策，拟订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组织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协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承担全市世界文化与自然双重遗产和国家及省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的推荐申报和相关保护管理的监督工作。承担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的审核认定工作。

2、汾阳市博物馆主要职责：指导和开展文物普查和非物质文化遗产普查，做好成果的整理和发掘工作；对具有历史、艺术、科学价值的可移动文物的征集、收藏、保管、陈列、展示；对馆藏文物按有关规定进行妥善保管、防火、防盗，确保文物的安全；利用馆藏文物和博物馆阵地开展爱国主义宣传教育活动。

3、汾阳市文物保护中心主要职责：负责全市文物普查、调查、征集、收藏、陈列和研究；负责基本建设中文物保护、考古发掘、文物勘察工作；负责文物保护维修、修复、复原、修缮文物等。

4、汾阳市文旅融合发展中心主要职能：（1）负责编制景区总体规划及详规，并组织实施；（2）负责开发利用景区资源，保护风景名胜和人文景观；（3）负责景区基础设施、公共设施建设管理和维护，监督检查；（4）负责大型会议和重大演出活动的组织协调；（5）负责组织招商、旅游宣传促销、游客接待和安全保卫工作；（6）完成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5、汾阳市文化馆主要职责：举办各类展览、讲座、培训、阅读工作，开展各类文化活动、文化服务、文艺创作；开展数字文化信息服务，指导文化站、社区文化中心工作，指导老年文化、农民工文化和青少年文化工作，开展文化交流；收集地方文献、征集地方美术、书法、剪纸作品；负责古籍保护整理和研究工作；负责文化市场工作等。

6、汾阳市图书馆主要职责：保存人类文化遗产、传递科学情报、开发智力资源、开展社会教育。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0	85944128.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00	972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0	950757.00	二、外交支出	33.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0		三、国防支出	34.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00	
五、事业收入	5.00		五、教育支出	36.00	
六、经营收入	6.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00	78735494.36
八、其他收入	8.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0	758787.36
	9.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00	38230.50
	1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00	
	11.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00	950757.00
	12.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00	5508900.00
	13.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00	
	14.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00	
	15.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00	
	16.00		十六、金融支出	47.00	
	17.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00	
	18.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00	
	19.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00	805516.15
	2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00	
	21.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00	
	22.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00	
	23.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00	56898892.04
	24.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00	

	25.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00	
	26.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6894885.37	本年支出合计	58.00	143793777.4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6898892.0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00	
	30			61.00	
总计	31.00	143793777.41	总计	62.00	143793777.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收 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6894885.37	86894885.37					
201	一般公共服 务支出	97200.00	97200.00					
20101	人大事务	97200.00	9720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97200.00	97200.00					
207	文化旅游体 育与传媒支 出	78735494.36	78735494.36					
20701	文化和旅游	53566442.17	53566442.17					
2070101	行政运行	2416436.98	2416436.98					
2070104	图书馆	45300.00	45300.00					
2070108	文化活动	1358163.19	1358163.19					
2070111	文化创作与 保护	1399462.80	1399462.8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 市场管理	1549911.03	1549911.03					
2070113	旅游宣传	1392000.00	139200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 旅游支出	45405168.17	45405168.17					
20702	文物	19321443.69	19321443.69					
2070204	文物保护	17626612.73	17626612.73					
2070205	博物馆	1466350.96	1466350.96					
2070299	其他文物支 出	228480.00	228480.00					
20703	体育	4165220.00	4165220.00					
2070308	群众体育	4165220.00	416522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 游体育与传 媒支出	1682388.50	1682388.5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 游体育与传 媒支出	1682388.50	1682388.50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758787.36	758787.36					
20809	退役安置	758787.36	758787.36					
2080901	退役士兵安 置	758787.36	758787.36					
210	卫生健康支 出	38230.50	38230.50					
21004	公共卫生	38230.50	38230.5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8230. 50	38230. 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50757. 00	950757. 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50757. 00	950757. 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950757. 00	950757. 00					
213	农林水支出	5508900. 00	5508900. 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5508900. 00	5508900. 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508900. 00	550890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5516. 15	805516. 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5516. 15	805516. 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5516. 15	805516. 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金额单位：元

-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8230.50		38230.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50757.00		950757.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50757.00		950757.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950757.00		950757.00			
213	农林水支出	5508900.00		550890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5508900.00		550890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508900.00		55089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5516.15	767161.15	38355.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5516.15	767161.15	3835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5516.15	767161.15	38355.00			
229	其他支出	56898892.04		56898892.04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5608204.49		55608204.49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5608204.49		55608204.49			
22999	其他支出	1290687.55		1290687.55			
2299999	其他支出	1290687.55		1290687.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5944128.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97200.00	972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950757.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78735494.36	78735494.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58787.36	758787.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8230.50	38230.5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950757.00		950757.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5508900.00	550890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05516.15	805516.1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56898892.04	1290687.55	55608204.4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6894885.3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3793777.41	87234815.92	56558961.4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6898892.0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290687.5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55608204.49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收入总计	32	143793777.41	总计	64	143793777.41	87234815.92	56558961.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00	2.00	3.00
合计		87234815.92	8746660.38	78488155.5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200.00		97200.00
20101	人大事务	97200.00		9720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97200.00		9720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8735494.36	7979499.23	70755995.13
20701	文化和旅游	53566442.17	6724497.45	46841944.72
2070101	行政运行	2416436.98	2042583.78	373853.20
2070104	图书馆	45300.00		45300.00
2070108	文化活动	1358163.19		1358163.19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399462.80		1399462.8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1549911.03	931336.19	618574.84
2070113	旅游宣传	1392000.00		139200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5405168.17	3750577.48	41654590.69
20702	文物	19321443.69	1255001.78	18066441.91
2070204	文物保护	17626612.73	709710.27	16916902.46
2070205	博物馆	1466350.96	545291.51	921059.45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228480.00		228480.00
20703	体育	4165220.00		4165220.00
2070308	群众体育	4165220.00		416522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82388.50		1682388.5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82388.50		1682388.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8787.36		758787.36
20809	退役安置	758787.36		758787.36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758787.36		758787.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230.50		38230.50
21004	公共卫生	38230.50		38230.5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8230.50		38230.50
213	农林水支出	5508900.00		550890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5508900.00		550890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508900.00		55089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5516.15	767161.15	38355.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5516.15	767161.15	3835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5516.15	767161.15	38355.00
229	其他支出	1290687.55		1290687.55
22999	其他支出	1290687.55		1290687.55
2299999	其他支出	1290687.55		1290687.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884611.89	8003549.5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374967.56	667494.1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3453041.18	3343103.42	30201	办公费	31360161.55	102131.4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863167.00	858061.00	30202	印刷费	697122.80	4932.5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93228.00	93228.00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681623.00	
30107	绩效工资	1735545.97	1556494.97	30205	水费	2000.00	200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37695.53	804649.36	30206	电费	34000.00	4000.00	309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995026.3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291.00	3291.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1315.39	331315.39	30208	取暖费	229409.00	109069.48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2306.13	32306.1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329.30	28250.27	30211	差旅费	38600.00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805516.15	767161.1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3028359.62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97467.24	188979.88	30214	租赁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8100.04	28812.68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20622.76	4816.32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57630.62		309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	31302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6898875.95	46804.0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
30305	生活补助	819287.3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79624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98973.00	43605.0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6180909.7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99.00	3199.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967412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28812.68	28812.68	30229	福利费	176286.84	142476.84	31006	大型修缮	5245934.62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4999.28	109119.8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2000.00	128000.00	31008	物资储备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3334.33	57656.77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10732711.93	8032362.25	公用经费合计										72273843.51	714298.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情况（其中包括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
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 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 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4999.28		124999.28		124999.28		124999.28		124999.28		124999.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5608204. 49	950757. 00	56558961. 49		56558961. 4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50757. 00	950757. 00		950757. 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50757. 00	950757. 00		950757. 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950757. 00	950757. 00		950757. 00	
229	其他支出	55608204. 49		55608204. 49		55608204. 49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5608204. 49		55608204. 49		55608204. 49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5608204. 49		55608204. 49		55608204. 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公开09表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说明：本表无数据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采购金额
合计	1	4086783.00
货物	2	105618.00
工程	3	
服务	4	3981165.00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行政单位	5	325831.07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车辆数合计（辆）	7	8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9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1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7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及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143,793,777.41元、支出总计143,793,777.41元。与2021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7,149,837.16元，增长5.23%，支出总计增加7,149,837.16元，增长5.23%。主要原因是2022年人员增资调资，社保费增加；2022年新增新增全民健身活动中心室内外附属项目工程费用，田村乡村旅游振兴示范村建设项目，栗家庄镇田村乡村旅游振兴示范村建设项目，相府小区项目地块占用税滞纳金资金、太符观围墙、院面抢险维修经费、文物保护中心购置办公用品及增配文物安全设施经费、太符观保护修缮经费、博物馆免费开放本级、中央、省级资金等项目，故收入、支出增长5.2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86,894,885.37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86,894,885.37元，占比100.00%；

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比0.00%；

事业收入0.00元，占比0.00%；

经营收入0.00元，占比0.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元，占比0.00%；

其他收入0.00元，占比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143,793,777.41元，其中：

基本支出8,746,660.38元，占比6.08%；

项目支出135,047,117.03元，占比93.92%；

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比0.00%；

经营支出0.00元，占比0.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比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43,793,777.41元，支出总计143,793,777.41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7,149,837.16元，增长5.23%，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7,149,837.16元，增长5.23%。主要原因是2022年人员增资调资，社保费增加；2022年新增新增全民健身活动中心室内外附属项目工程费用，田村乡村旅游振兴示范村建设项目，栗家庄镇田村乡村旅游振兴示范村建设项目，相府小区项目地块占用税滞纳金资金、太符观围墙、院面抢险维修经费、文物保护中心购置办公用品及增配文物安全设施经费、太符观保护修缮经费、博物馆

免费开放本级、中央、省级资金等项目，故收入、支出增长5.2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2022年财政拨款决算支出87,234,815.92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0.67%。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2,250,795.67元，增长149.36%。主要原因是2022年人员增资调资，社保费增加；2022年新增新增全民健身活动中心室内外附属项目工程费用，田村乡村旅游振兴示范村建设项目，栗家庄镇田村乡村旅游振兴示范村建设项目，相府小区项目地块占用税滞纳金资金、太符观围墙、院面抢险维修经费、文物保护中心购置办公用品及增配文物安全设施经费、太符观保护修缮经费、博物馆免费开放本级、中央、省级资金等项目，故财政拨款支出增长149.36%。。其中，人员经费8,032,362.25元，占比9.21%；日常公用经费714,298.13元，占比0.82%。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87,234,815.92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97,200.00元，占比0.1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78,735,494.36元，占比90.2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58,787.36元，占比0.87%；
卫生健康支出(类)38,230.50元，占比0.04%；
城乡社区支出(类)0.00元，占比0.00%；
农林水支出(类)5,508,900.00元，占比6.32%；
住房保障支出(类)805,516.15元，占比0.92%；
其他支出(类)1,290,687.55元，占比1.48%。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87,234,815.92元，支出决算87,234,815.92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其中：

2022年度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108000元，支出决算972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用于发放县级文保员工资，较2021年决算增加97200元，增长率10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类款项用错，应该用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中的行政支出，而不是用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的行政运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预算78735494.36元，支出决算78735494.36元，用于人员工资的发放、保护标志碑费用、王桐年和王展故居保护修缮设计方案、昌瑞汾州府居住小区建设所涉古墓抢救性发掘等项目的支付，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调资、新增相府小区项目地块占用税滞纳金资金、补足相府

小区项目地块耕地占用税费用、全民健身活动中心室内外附属项目工程费用、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免费开放、太符观围墙、院面抢险维修经费、文物保护中心购置办公用品及增配文物安全设施经费、太符观保护修缮经费等项目的支出；农林支出年初预算6200000元，支出决算55089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用于支付栗家庄镇田村乡村旅游振兴示范村建设项目、2022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等项目的支出，较2021年决算增加5508900元，增长率10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新增栗家庄镇田村乡村旅游振兴示范村建设项目、2022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等项目；住房保障年初预算7805516.15元，支出决算78735494.36元，用于人员公积金的缴纳；其他支出年初预算56898892.04元，支出决算56898892.04元，用于支付文旅融合发展中心文湖景区占地补偿款项目、文湖景区占地补偿款项目、博物馆（含智慧非遗展馆）项目的支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746,660.38元，其中：

人员经费8,032,362.25元，主要包括人员经费8,032,362.25元，主要包括工资、津补贴、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缴纳。；

公用经费714,298.13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水电费、取暖费、文物和陈列品购置、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基础设施建设、大型修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950,757.00元、支出总计56,558,961.49元。与上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100,305,100.00元，下降99.0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45,100,958.51元，下降44.36%，主要原因是2021年度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0305100元，其中：山西杏花村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注册资金100000000元，A级景区A级厕所建设市级启动资金305100元，2022年度无此项目，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下降99.06%；2020年结余债券博物馆（含智慧非遗展馆）项目盘活存量资金由于博物馆（含智慧非遗展馆）项目2021年未完工，结转到2022年项目，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下降44.36%。。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24,999.28元，支出决算124,999.28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增加23,601.61元，增长23.28%。主要原因

是：我部门下乡调研、监督、检查次数增多，燃油费增加，故“三公”经费比上年增长23.28%。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24,999.28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增加23,601.61元，增长23.28%，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下乡调研、监督、检查次数增多，燃油费增加，故“三公”经费比上年增长23.28%。；

公务接待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元，出国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我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我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24,999.28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8辆车，主要用于：公务车辆的保险费、燃油费、保养、维修费。。

4、公务接待费支出0.0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接待我部门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国（境）外接待费0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为我部门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25,831.07元，比2021年增加26,156.07元，增长8.73%，主要原因是：事业人员编制数量增加2名、办公设施设备购置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086,783.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5,618.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981,165.00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086,783.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8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7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正常公务出行、调研、检查、公务接待和外事活动等。；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部门（单位）按照“谁支出、谁自评”的原则，组织对2022年度年初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涵盖一级项目47个，二级项目10个，共涉及资金55,092,283.06元，占本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41%，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53359498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项目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元。

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资金55,092,283.06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3359498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元。

组织对送戏下乡、全民健身活动中心室内外附属项目工程费用等57个一、二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53359498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3359498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元。从评价结果来看，1、完善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将各地特色文化活动、文艺表演团队、文化品牌活动等资源纳入体系，构建多层次文化馆平台；2、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文保单位，对民间文物以及流失文物进行征集，编制和实施国保、省保、县保遗址保护规划，依法实施各级文保单位保护性修缮工程；3、保护和传承非物质文化遗产，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与开发，设立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专项基金，完善我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健全传承机制；4、促进文化繁荣发展。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完善覆盖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实施“文旅+”战略，激发文化创造活力，推动文化大发展大繁荣。5、构建特色旅游业态。实施文旅景区提升建设，深化全域旅游示范创建，谋划建设一批旅游项目，高标准打造一批旅游名市，提升旅游影响力、吸引力。。

（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部门（单位）2022年度一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47个，涉及资金52,707,123.26元：47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无。涉密项目除

外。

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部门（单位）2022年度部门预算二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10个，涉及资金652374.74元：1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无。涉密项目除外。

具体公开的每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下表述：

2022年决算公开我部门将一级项目及二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全部予以公开，公开内容包含绩效自评综述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35047117.03元，执行数为135047117.03元，执行率为100%。项目目

标完成情况：促进全民健身的开展，能够使人民养成良好的体育锻炼习惯，不断增强群众身体素质；全民健身不仅仅适应人民群众健身活动需要，更是迎合了人民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促进了人民生活全面发展的需要；成了太符观围墙、院面抢险维修、购置办公用品及增配文物安全设施、太符观保护修缮等项目，为文物保护得到更好的流传和发展；全年完成了文化馆、图书馆、美术馆免费开放工作任务；全年完成了临时人员工资、保安服务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博物馆馆文物征集费、博物馆维修维护费、博物馆文物看护费等项目，保障了工作的正常运转，为文物的发展和流传提供了良好的环境。

。

（3）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部门（单位）全年预算数为135047117.03元，执行数为135047117.03元，执行率为100%。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善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将各地特色文化活动、文艺表演团队、文化品牌活动等资源纳入体系，构建多层次文化馆平台；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文保单位，对民间文物以及流失文物进行征集，编制和实施国保、省保、县保遗址保护规划，依法实施各级文保单位保护性修缮工程。；二是保护和传承非物质文化遗产，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与开发，设立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专项基金，完善我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健全传承机制；促进文化繁荣发展。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完善覆盖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实施“文旅+”战

略，激发文化创造活力，推动文化大发展大繁荣。构建特色旅游业态。实施文旅景

区提升建设，深化全域旅游示范创建，谋划建设一批旅游项目，高标准打造一批旅游名市，提升旅游影响力、吸引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是绩效目标编制及资金使用上存在绩效目标设定不明确，绩效监督机制不完善，针对这一系列问题，我们认为，造成该问题的原因是对项目的宣传不到位，人民群众对此项工作不了解。；二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无；二是无。涉密内容除外。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晋中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经费项目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全民健身活动中心室内外附属项目工程费用项目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昌瑞汾州府居住小区建设所涉古墓抢救性发掘项目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王桐年和王展故居保护修缮设计方案项目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2019首界吕梁文学季(项目.贾家庄)项目尾款项目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送戏下乡活动经费项目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A级景区A级厕所全覆盖费用项目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保护标志碑费用项目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现代双语学府小区所涉古墓葬抢救性发掘项目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杏花村酒文旅项目奠基仪式现场布置费用项目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博物馆文物征集费项目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博物馆文物文物看护项目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文物征集费项目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5)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无

第五部分 附件

A级景区A级厕所全覆盖费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A级景区A级厕所全覆盖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1-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预算单位	021001-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35.6	135.6	107.2	107.2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5.6	135.6	107.2	107.2	0	100.00	10.0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4个景区实现A级厕所全覆盖，提高旅游功能，促进经济发展						汾阳市A级景区A级厕所全覆盖工作中上林舍景区的2座A级厕所、3座生态厕所、贾家庄文化生态旅游区的11座A级厕所已及汾酒文化园景区厕所，共计135.6万元。已全部完成全年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景区改造厕所数量	＝91个	＝91个	＝91个				
			景区选址新建厕所	＝23个	＝23个	＝23个				
			景区原址新建厕所	＝30个	＝30个	＝30个	10	10		
			景区拆除厕所数量	＝33个	＝33个	＝33个	10	10		
		质量指标	改造或新建的厕所均达到A级以上标准	A级以上	A级以上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景区厕所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及时性	及时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景区改造厕所成本	＝135.6万元	＝135.6万元	＝107.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景区效益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以旅游厕所品质提升带动A级景区配套服务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有利于保护生态环境	利于、长期保护	利于、长期保护	达成预期指标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旅游功能，促进经济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	可持续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景区游客满意度	≥95%	≥95%	≥95%	10	10		
	总 分						100	优		
目标效分	评结果分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按照上级要求，A级景区A级厕所全覆盖费用用于支付汾阳市A级景区A级厕所全覆盖工作中上林舍景区的2座A级厕所、3座生态厕所、贾家庄文化生态旅游区的11座A级厕所已及汾酒文化园景区厕所，共计135.6万元。资金已全部兑付。						
		产出情况及分析		保证工作运行，已达成预期指标。						
		效益情况及分析		24个景区实现A级厕所全覆盖，提高旅游功能，促进经济发展。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游客满意度达到97%以上。						
	主要经验做法		加大绩效管理力度，提高项目执行进度和资金使用率；做好项目实施规划，加强项目申报与实施间的有效衔接，提高对项目的整体把控。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绩效目标编制及资金使用上存在绩效目标设定不明确，绩效监督机制不完善，针对这一系列问题，我们认为，造成该问题的原因是对该项目的宣传不到位，人民群众对此项工作不十分了解。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改进管理措施，完善管理办法，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要求及时制定整改措施，尽快落实到位，不断加大自评结果应用，按相关要求适时对自评进行公开，并将自评结果作为改进预算管理和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昌瑞汾州学府住宅小区建设所涉古墓葬抢救性发掘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昌瑞汾州学府居住小区建设所涉古墓葬抢救性发掘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1-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预算单位	021001-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4.025	24.025	24.025	24.025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025	24.025	24.025	24.025	0	100.00	10.0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护文物，使文物得到更好的发展和流传。						根据文物勘探报告，严格按照地下文物发掘流程，针对项目工地进行地下文物发掘保护，按预期目标已全部完目标，共计24.0254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掘面积	=244平方米	=244平方米	=244平方米	20	20		
		质量指标	发掘有效	有效	有效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发掘	按时	按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发掘经费	=300317.64	=300317.64元	=240254元	10	10	按实际审核价支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经济发展	提高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社会效益指标	有利于保护文物本体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达成预期指标	0	0		
		生态效益指标	有利于保护生态环境	长期	长期	达成预期指标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抢救保护文物，增加人民文物保护	有利于保护	有利于保护	达成预期指标	0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满意度	≥97%	≥97%	≥97%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文物勘探报告及工程发掘规范，严格执行，有效保护了该项目地块的地下文物。该项目目前已完成发掘，并已通过专家验收，发掘费也已及时支付发掘方。按预期目标已全部完目标，共计24.0254万元。							
	产出情况		该项目工地发掘出的地下文物已及时上交山西省文物局，更好的保护我市地下文物。							
	效益情况		提升了文物的价值和品位，满足人民群众对精神文明的追求与需要，提升全民文物保护意识，有效推动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成为提高当地知名度的重要支撑。							
	满意度情况		提高人民群众及游客的满意度。							

分 析	主要经验做法	建立长效的绩效目标机制，实时动态监测该项目的发展情况，进一步提高对单位的服务质量。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绩效目标编制及资金使用上存在绩效目标设定不明确，绩效监督机制不完善，针对这一系列问题，我们认为，造成该问题的原因是项目的宣传不到位，人民群众对此项工作不十分了解。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根据绩效评价结果，及时改进管理措施，完善管理办法，对绩效评价中发现问题要求及时制定整改措施，尽快落实到位。不断加大自评结果应用，按相关要求适时对自评进行公开，并将自评结果作为改进预算管理和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汾阳市文湖景区开发提质、完善一期工程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汾阳市文湖景区开发提质、完善一期工程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1-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预算单位	021005-汾阳市文旅融合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17.015	217.015	216.53	216.53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7.015	217.015	216.53	216.53	0	100.00	10.0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文旅融合发展中心财务相关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进行全程监督，合理运用，保证资金使用的合理有效。							截至绩效评价时点，实际到位资金为2165300元，已全部拨付，资金执行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现阶段勘察应付费用总额95%	=489900元	=489900元	=489900元	5	5		
			设计费应付到费用总额的80%	=2370700元	=2370700元	=230700元	5	5		
			招投标服务费	=4854元	=4854元	=0元				
			修规费用	=349000元	=349000元	=349000元	5	5		
			目前已拨付	=1044300元	=1044300元	=1044300元	5	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标准执行度	≥99%	≥99%	≥99%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现拨付该项目剩余费用	=2170154元	=2170154元	=2165300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效益	为施工提供依据	为施工提供依据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	若干年	若干年	达成预期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发放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优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文旅融合发展中心专项资金使用规定，专款专用，全程进行监督，为施工提供依据。							
	产出情况及分析		汾阳市文湖景区开发提质、完善一期工程项目经市政府同意实施后，工程项目由发改局立项备案。该项目的勘察、设计、修规经招投标及市财政审核后，费用总额3827996元。其中：勘察费515616元、设计一标段2582880元、设计二标段380500元、修规费349000元。按照合同规定，现阶段勘察应付费用总额95%，计489900元；设计费应付到费用总额的80%，计2370700元；修规费349000元。目前已拨付1044300元。现拨付该项目剩余费用，计2165300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该项目社会效益为施工提供依据。							

项目 绩效 分析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项目的满意度指标为“发放对象满意度”，预期指标值为等于100%，实际完成值100%，达到了预期目标。
		主要经验做法	本项目实施效果较好的原因主要是管理制度完善、责任落实到位，跟踪考核机制完善且运行有效，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创新管理办法，采用追踪监督落实方式使项目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根据要求，我单位对该项目进行了自评，明确监管工作范围、内容及职责，强化监督检查内容和程序，完善了监督管理机制，但存在单位人员绩效管理意识不足等问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进一步加强业务培训，提高从业人员素质，树立绩效理念，增强单位人员的绩效责任感，激发单位人员的热情、潜力和智慧，自觉地全员、全过程、全方位参与绩效管理，提高项目绩效管理水平。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晋中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晋中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1-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预算单位	021001-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5.6	55.6	55.6	55.6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5.6	55.6	55.6	55.6	0	100.00	10.0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旅游功能，促进经济发展						晋中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经费用于印刷费、办公费共计55.6万元，已全部完成全年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级非遗项目	=2项	=2项	=2项	0	0	
			省级非遗项目	=11项	=11项	=11项			
			吕梁市级项目	=8项	=8项	=8项	10	10	
			汾阳市级项目	=83项	=83项	=83项			
			传承人	=232人	=232人	=232人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合同期限完成	及时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晋中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经费	=55.6万元	=55.6万元	=55.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知名度，促进经济发展	促进	促进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95%	≥95%	10	10		
总分							100	优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的预算执行情况		按照上级要求，晋中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经费用于印刷费、办公费共计55.6万元。资金已全部兑付。						
	产出情况		因工作需要配套办公设备，印刷非遗宣传资料，保证工作运行，已达成预期指标。						
	效益情况		非遗项目活动专项资金使用到位，对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坚定文化自信，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关注和保护传承优秀传统文化的浓厚氛围有着重要意义。						

项目 绩效 分析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人民群众及传承人满意度达到97%以上。
		主要经验做法	1.组织申报国家级戏剧进校园优秀保护案例；2.探索开展抖音平台重点非遗项目宣传；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绩效目标编制及资金使用上存在绩效目标设定不明确，绩效监督机制不完善，针对这一系列问题，我们认为，造成该问题的原因是对项目的宣传不到位，人民群众对此项工作不十分了解。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我们今后在工作的同时也会加大宣传力度，对资金支出设定针对性考核标准，让资金支出做到有据可依、有据可评。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酒源文化广场、汾阳市市博物馆(含智慧非遗展馆)项目文物发掘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酒源文化广场、汾阳市市博物馆(含智慧非遗展馆)项目文物发掘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1-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预算单位	021001-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7.834	57.834	57.834	57.834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7.834	57.834	57.834	57.834	0	100.00	10.0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护文物,使文物得到更好的流传和发展						根据文物勘探报告,严格按照地下文物发掘流程,针对项目工地进行地下文物发掘保护。已完成全年预期目标,共计578339.06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酒源文化广场项目	酒源文化广场项目、汾阳市	达成预期指标	20	20		
		质量指标	文物发掘合格性	合格	合格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实施	及时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所需人工、器械、物料成本	=578339.06	=578339.06元	=578339.06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当地知名度、促进经济发展	促进	促进	达成预期指标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加人民群众文物保护意识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6%	≥96%	≥96%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文物勘探报告及工程发掘规范,严格执行,有效保护了该项目地块的地下文物。该项目目前已完成发掘,并通过专家验收,发掘费也已及时支付发掘方。						
		产出情况		该项目工地发掘出的地下文物已及时上交山西省文物局,更好的保护我市地下文物。						
		效益情况		有效保护了该项目地块的地下文物,促进了经济发展。						
		满意度情况		根据国家发掘规范,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发掘项目,有效保障施工项目正常推进,人民群众满意度高。						

分 析	主要经验做法	按照相关规范严格执行。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绩效目标编制及资金使用上存在绩效目标设定不明确，绩效监督机制不完善，针对这一系列问题，我们认为，造成该问题的原因是对项目的宣传不到位，人民群众对此项工作不十分了解。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我们今后在工作的同时也会加大宣传力度，对资金支出设定针对性考核标准，让资金支出做到有据可依、有据可评。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美术馆免费开放本级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美术馆免费开放本级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1-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预算单位	021003-汾阳市文化馆		
预算安排及执行进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6	6	6	6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	6	6	6	0	100.00	10.00	
年度绩效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免费开放正常运行,完成各类展览讲座等活动						免费开放正常运行,完成各类展览讲座等活动按计划完成了全年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展览次数	≥4次	≥4次	≥4次	20	20	无	
		质量指标	展览好评率	≥99%	≥99%	≥99%	10	10	无	
		时效指标	完成好展览任务及时性	及时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无	
		成本指标	日常运行费	=2万元	=2万元	=2万元	5	5	无	
			展览费	=4万元	=4万元	=4万元	5	5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的让群众进一步了解美术作品	有效	有效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开展让群众文化专业知识提高,有可持续性	可持续	可持续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9%	≥99%	≥99%	5	5	无	
			活动人员满意度	≥99%	≥99%	≥99%	5	5	无	
总 分							100	优		
项目绩效	自评结果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美术馆免费开放日常运行费2万元,参加美术作品展览费4万元,共计6万元全部执行。						
		产出情况及分析		展览次数、展览好评率、及时性均达到预期指标。						
		效益情况及分析		有效的让群众进一步了解美术作品。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群众满意度达99%以上,达到预期指标。						
	主要经验做法		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定期做好支出财务分析，及时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分析，加强项目实施进度跟踪。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加强对绩效管理工作的跟踪督查。
--------------	--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送戏下乡活动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送戏下乡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1-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预算单位	021001-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48	48	42.57	42.57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	48	42.57	42.57	0	100.00	10.0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丰富乡村文化，促进乡村文化建设。						完成贫困地区送戏下乡80场次，改善群众文化环境，传播先进文化，确保专项资金高效使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送戏下乡场次	=80场	=80场	=80场	20	20		
		质量指标	送戏下乡场次完成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送戏下乡经费	=48万元	=48万元	=42.57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农村文化建设	有效	有效	达成预期指标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丰富农村文化，促进农村文化建	长期	长期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8%	≥98%	≥98%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完成贫困地区送戏下乡80场次，改善群众文化环境，传播先进文化，确保专项资金高效使用。						
		产出情况		送戏下乡始终全民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始终把握社会主义文化前进方向，改善群众文化环境，传播先进文化，提高精神食粮，努力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						
		效益情况		改善群众文化环境，传播先进文化，提高精神食粮，努力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						
		满意度情况		人民群众满意度高。						

分 析	主要经验做法	通过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完善和提升，不断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水平，营造了良好的农村文化活动氛围，保障了基层群众基本文化权益，群众满意度逐年提升。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绩效目标编制及资金使用上存在绩效目标设定不明确，绩效监督机制不完善，针对这一系列问题，我们认为，造成该问题的原因是对项目的宣传不到位，人民群众对此项工作不十分了解。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建立健全绩效评价机制，更好的服务全县基层文化事业。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A级景区A级厕所全覆盖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1-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56,000	年度资金总额：	1,356,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356,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56,000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A级景区A级厕所全覆盖的工作实施方案》（吕梁发改组发〔2021〕2号）文件精神，汾阳市A级景区A级厕所的建设经费由市、县两级财政按照预算金额的30%、40%的比例予以资金补助；景区筹措30%；各景区经费预算339万元。目前汾阳市A级景区A级厕所全覆盖工作中上林台景区的2座A级厕所、3座生态厕所、贾家庄文化生态旅游区的11座A级厕所已竣工；汾阳文化园景区因审批流程较长，待公司审批完成后落实设计方案。现申请拨付我市A级景区A级厕所全覆盖工作的40%补助资金，共计135.6万元。							
立项依据		汾文旅发〔2021〕122号、吕梁市人民政府旅游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A级景区A级厕所全覆盖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吕旅改组发〔2021〕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A级景区A级厕所全覆盖的工作实施方案》（吕梁发改组发〔2021〕2号）文件精神，汾阳市A级景区A级厕所的建设经费由市、县两级财政按照预算金额的30%、40%的比例予以资金补助；景区筹措30%；各景区经费预算339万元。目前汾阳市A级景区A级厕所全覆盖工作中上林台景区的2座A级厕所、3座生态厕所、贾家庄文化生态旅游区的11座A级厕所已竣工；汾阳文化园景区因审批流程较长，待公司审批完成后落实设计方案。现申请拨付我市A级景区A级厕所全覆盖工作的40%补助资金，共计135.6万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A级景区A级厕所全覆盖的工作实施方案》（吕梁发改组发〔2021〕2号）文件精神，汾阳市A级景区A级厕所的建设经费由市、县两级财政按照预算金额的30%、40%的比例予以资金补助；景区筹措30%；各景区经费预算339万元。目前汾阳市A级景区A级厕所全覆盖工作中上林台景区的2座A级厕所、3座生态厕所、贾家庄文化生态旅游区的11座A级厕所已竣工；汾阳文化园景区因审批流程较长，待公司审批完成后落实设计方案。现申请拨付我市A级景区A级厕所全覆盖工作的40%补助资金，共计135.6万元。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A级景区A级厕所全覆盖的工作实施方案》（吕梁发改组发〔2021〕2号）文件精神，汾阳市A级景区A级厕所的建设经费由市、县两级财政按照预算金额的30%、40%的比例予以资金补助；景区筹措30%；各景区经费预算339万元。目前汾阳市A级景区A级厕所全覆盖工作中上林台景区的2座A级厕所、3座生态厕所、贾家庄文化生态旅游区的11座A级厕所已竣工；汾阳文化园景区因审批流程较长，待公司审批完成后落实设计方案。现申请拨付我市A级景区A级厕所全覆盖工作的40%补助资金，共计135.6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A级景区A级厕所全覆盖的工作实施方案》（吕梁发改组发〔2021〕2号）文件精神，汾阳市A级景区A级厕所的建设经费由市、县两级财政按照预算金额的30%、40%的比例予以资金补助；景区筹措30%；各景区经费预算339万元。目前汾阳市A级景区A级厕所全覆盖工作中上林台景区的2座A级厕所、3座生态厕所、贾家庄文化生态旅游区的11座A级厕所已竣工；汾阳文化园景区因审批流程较长，待公司审批完成后落实设计方案。现申请拨付我市A级景区A级厕所全覆盖工作的40%补助资金，共计135.6万元。			24个景区实现A级厕所全覆盖，提高旅游功能，促进经济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景区改建厕所数量	91个	数量指标	景区改建厕所数量	91个		
			景区遗址新建厕所	23个		景区遗址新建厕所	23个		
			景区原址新建厕所	30个		景区原址新建厕所	30个		
			景区拆除厕所数量	33个		景区拆除厕所数量	33个		
		质量指标	改造或新建的厕所均达到A级以上标准	A级以上	质量指标	改造或新建的厕所均达到A级以上标准	A级以上		
			景区厕所验收合格率	≥100%		景区厕所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景区改建厕所成本		135.6万元	成本指标	景区改建厕所成本	135.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景区效益	有效提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景区效益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以旅游厕所品质提升带动A级景区配套服务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以旅游厕所品质提升带动A级景区配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有利于保护生态环境	有利于、长期保护	生态效益指标	有利于保护生态环境	有利于、长期保护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旅游功能，促进经济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旅游功能，促进经济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景区游客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景区游客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20121200253		

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昌瑞汾州府居住小区建设所涉古墓抢救性发掘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1-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69,296	年度资金总额：	1,575,43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969,296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75,437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推进汾阳市昌瑞汾州府居住小区建设工程进度，我局积极协调国家、省、市文物局，及时取得古墓葬抢救性发掘的意见批复，按晋文物函〔2021〕471号文件精神，按照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取消253项所涉企业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财综〔2011〕127号）和《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规定》要求，现申请市财政拨付发掘经费，共计196.9296万元。					
立项依据		汾文物发〔2021〕8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推进汾阳市昌瑞汾州府居住小区建设工程进度，我局积极协调国家、省、市文物局，及时取得古墓葬抢救性发掘的意见批复，按晋文物函〔2021〕471号文件精神，按照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取消253项所涉企业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财综〔2011〕127号）和《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规定》要求，现申请市财政拨付发掘经费，共计196.9296万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了推进汾阳市昌瑞汾州府居住小区建设工程进度，我局积极协调国家、省、市文物局，及时取得古墓葬抢救性发掘的意见批复，按晋文物函〔2021〕471号文件精神，按照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取消253项所涉企业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财综〔2011〕127号）和《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规定》要求，现申请市财政拨付发掘经费，共计196.9296万元。					
项目实施计划		为了推进汾阳市昌瑞汾州府居住小区建设工程进度，我局积极协调国家、省、市文物局，及时取得古墓葬抢救性发掘的意见批复，按晋文物函〔2021〕471号文件精神，按照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取消253项所涉企业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财综〔2011〕127号）和《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规定》要求，现申请市财政拨付发掘经费，共计196.9296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了推进汾阳市昌瑞汾州府居住小区建设工程进度，我局积极协调国家、省、市文物局，及时取得古墓葬抢救性发掘的意见批复，按晋文物函〔2021〕471号文件精神，按照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取消253项所涉企业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财综〔2011〕127号）和《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规定》要求，现申请市财政拨付发掘经费，共计196.9296万元。				保护文物，使文物得到更好的保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掘面积	1600平方米	数量指标	发掘面积	16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发掘有效	有效	质量指标	发掘有效	有效
		时效指标	按时发掘	按时	时效指标	按时发掘	按时
		成本指标	发掘经费	1969296元	成本指标	发掘经费	1969296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经济发展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经济发展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有利于保护文物本体	效果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有利于保护文物本体	效果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抢救保护文物，增加人民文物保护意识	有效保护	可持续影响指标	抢救保护文物，增加人民文物保护意识	有效保护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满意度	≥97%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满意度	≥97%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20123150510

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汾阳市文湖景区开发提质、完善一期工程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1-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文旅融合发展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70,154		年度资金总额：		2,170,15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2,170,154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70,154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19年，汾阳市文湖景区开发提质、完善一期工程项目经市政府同意实施后，工程项目由发改局立项备案。该项目的勘察设计、修规总招投标及市财政审核后，费用总额383.285万元。其中：勘察费51.5616万元、设计一标段258.285万元、设计二标段38.05万元、招投标服务费0.4854万元、修规性详规34.9万元。按照合同规定，现阶段勘察应付费用总额98%，计43.999万元；设计费应付到费用总额的80%，计237.07万元；招投标服务费0.4854万元；修规费用34.9万元。目前已拨付104.43万元。现拨付该项目剩余费用，共计217.0154万元。							
立项依据		汾文旅发[2021]145号、2021资金第99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相关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进行全程监督，合理运用，保证资金使用的合理有效。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文旅融合发展中心财务相关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进行全程监督，合理运用，保证资金使用的合理有效。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文旅融合发展中心财务相关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进行全程监督，合理运用，保证资金使用的合理有效。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文旅融合发展中心财务相关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进行全程监督，合理运用，保证资金使用的合理有效。				根据文旅融合发展中心财务相关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进行全程监督，合理运用，保证资金使用的合理有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现阶段勘察应付费用总额98%	459900元	数量指标	现阶段勘察应付费用总额98%	459900元		
			设计费应付到费用总额的80%	2370700元		设计费应付到费用总额的80%	2370700元		
			招投标服务费	4854元		招投标服务费	4854元		
			修规费用	349000元		修规费用	349000元		
			目前已拨付	1044300元		目前已拨付	1044300元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标准执行度	≥99%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标准执行度	≥99%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现拨付该项目剩余费用	2170154元	成本指标	现拨付该项目剩余费用	2170154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效益	为施工提供依据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效益	为施工提供依据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	若干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	若干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发放对象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发放对象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20210152623		

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晋中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1-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56,000		年度资金总额：		556,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556,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56,000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中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经费，国家级非遗项目2项，省级非遗项目11项，吕梁市非遗项目8项、汾阳市级项目83项、传承人232人（包含国家1人、省级9人、市级25人、县级197人），共计55.6万元。							
立项依据		汾文旅发〔2022〕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晋中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经费，国家级非遗项目2项，省级非遗项目11项，吕梁市非遗项目8项、汾阳市级项目83项、传承人232人（包含国家1人、省级9人、市级25人、县级197人），共计55.6万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中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经费，国家级非遗项目2项，省级非遗项目11项，吕梁市非遗项目8项、汾阳市级项目83项、传承人232人（包含国家1人、省级9人、市级25人、县级197人），共计55.6万元。							
项目实施计划		晋中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经费，国家级非遗项目2项，省级非遗项目11项，吕梁市非遗项目8项、汾阳市级项目83项、传承人232人（包含国家1人、省级9人、市级25人、县级197人），共计55.6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晋中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经费，国家级非遗项目2项，省级非遗项目11项，吕梁市非遗项目8项、汾阳市级项目83项、传承人232人（包含国家1人、省级9人、市级25人、县级197人），共计55.6万元。					提高旅游功能，促进经济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级非遗项目	2项	数量指标	国家级非遗项目	2项		
			省级非遗项目	11项		省级非遗项目	11项		
			吕梁市级项目	8项		吕梁市级项目	8项		
			汾阳市级项目	83项		汾阳市级项目	83项		
			传承人	232人		传承人	232人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按合同期限完成	及时	时效指标	按合同期限完成	及时			
	成本指标	晋中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经费	55.6万元	成本指标	晋中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经费	55.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知名度，促进经济发展	促进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知名度，促进经济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20123163758		

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晋源文化厂、汾阳市市博物馆(含晋源非遗展馆)项目文物发掘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1-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78,339.06		年度资金总额：		578,339.0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578,339.06		市县（区）财政资金		578,339.06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源文化厂项目主体为山西省晋源村文旅有限公司，汾阳市博物馆（含晋源非遗展馆）项目主体为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以上两个项目于今年取得土地并开展了文物勘探及发掘工作，晋源村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负责配合省文化旅游部门开展文物发掘，其中：国抽购置安装21.12079万元、办公设施及用品3.523万元、机械租赁工程费用12.680816万元、现场施工人工及工作人员费用18.344万元、国抽拆除搬运费用1.8万元、电费0.3653万元。现申请市财政拨款上述费用，共计57.833906万元							
立项依据		汾文旅发〔2021〕14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晋源文化厂项目主体为山西省晋源村文旅有限公司，汾阳市博物馆（含晋源非遗展馆）项目主体为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以上两个项目于今年取得土地并开展了文物勘探及发掘工作，晋源村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负责配合省文化旅游部门开展文物发掘，其中：国抽购置安装21.12079万元、办公设施及用品3.523万元、机械租赁工程费用12.680816万元、现场施工人工及工作人员费用18.344万元、国抽拆除搬运费用1.8万元、电费0.3653万元。现申请市财政拨款上述费用，共计57.833906万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源文化厂项目主体为山西省晋源村文旅有限公司，汾阳市博物馆（含晋源非遗展馆）项目主体为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以上两个项目于今年取得土地并开展了文物勘探及发掘工作，晋源村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负责配合省文化旅游部门开展文物发掘，其中：国抽购置安装21.12079万元、办公设施及用品3.523万元、机械租赁工程费用12.680816万元、现场施工人工及工作人员费用18.344万元、国抽拆除搬运费用1.8万元、电费0.3653万元。现申请市财政拨款上述费用，共计57.833906万元。							
项目实施计划		晋源文化厂项目主体为山西省晋源村文旅有限公司，汾阳市博物馆（含晋源非遗展馆）项目主体为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以上两个项目于今年取得土地并开展了文物勘探及发掘工作，晋源村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负责配合省文化旅游部门开展文物发掘，其中：国抽购置安装21.12079万元、办公设施及用品3.523万元、机械租赁工程费用12.680816万元、现场施工人工及工作人员费用18.344万元、国抽拆除搬运费用1.8万元、电费0.3653万元。现申请市财政拨款上述费用，共计57.833906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晋源文化厂项目主体为山西省晋源村文旅有限公司，汾阳市博物馆（含晋源非遗展馆）项目主体为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以上两个项目于今年取得土地并开展了文物勘探及发掘工作，晋源村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负责配合省文化旅游部门开展文物发掘，其中：国抽购置安装21.12079万元、办公设施及用品3.523万元、机械租赁工程费用12.680816万元、现场施工人工及工作人员费用18.344万元、国抽拆除搬运费用1.8万元、电费0.3653万元。现申请市财政拨款上述费用，共计57.833906万元。					保护文物，使文物得到更好的流传和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晋源文化厂项目、汾阳市博物馆（含晋源非遗展馆）2个项目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晋源文化厂项目、汾阳市博物馆（含晋源非遗展馆）2个项目		
		质量指标	文物发掘合格性	合格	质量指标	文物发掘合格性	合格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实施	及时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实施	及时		
		成本指标	所需人工、器械、物料成本	578339.06元	成本指标	所需人工、器械、物料成本	578339.06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当地知名度、促进经济发展	促进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当地知名度、促进经济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加人民群众文物保护意识	效果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加人民群众文物保护意识	效果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20123160954		

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美术馆免费开放本级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1-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文化馆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美术馆免费开放日常运行费2万元，参加美术作品展览费4万元，共计6万元。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保障美术馆正常运行，完成好各项参展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保证美术馆免费开放日常运行，完成美术作品展览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证美术馆免费开放日常运行，完成美术作品展览			保障单位免费开放日常运行，完成各类展览讲座等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展览次数	≥4次	数量指标	展览次数	≥4次
		质量指标	展览好评率	≥99%	质量指标	展览好评率	≥99%
		时效指标	完成好展览任务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完成好展览任务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日常运行费	2万元	成本指标	日常运行费	2万元
			展览费	4万元	成本指标	展览费	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的让群众进一步了解美术作品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的让群众进一步了解美术作品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开展让群众文化专业知识提高，有可持续性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开展让群众文化专业知识提高，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9%
						活动人员满意度	≥99%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20121135913

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送戏下乡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1-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财政直接下拨本单位用于送戏下乡80场，每场6000，共计48万元。					
立项依据		送戏场次，以及每场次所需经费。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丰富乡村文化，促进乡村文化建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送戏下乡80场，每场6000元，丰富乡村文化，促进乡村文化建设。					
项目实施计划		送戏下乡80场，每场6000元，丰富乡村文化，促进乡村文化建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丰富乡村文化，促进乡村文化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送戏下乡场次	80场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送戏下乡场次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送戏下乡经费	48万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农村文化建设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丰富农村文化，促进农村文化建设	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2012113224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美术馆免费开放本级经费

项目单位：021003-汾阳市文化馆

主管部门：021-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2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9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10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10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 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美术馆免费开放日常运行费 2 万元，参加美术作品展览费 4 万元，共计 6 万元。

立项依据：年初预算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为保障美术馆正常运行，完成好各项参展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财务管理制度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保证美术馆免费开放日常运行，完成美术作品展览

(2) 项目年度目标

保障单位免费开放日常运行，完成各类展览讲座等活动

(三) 项目实施计划

保证美术馆免费开放日常运行，完成美术作品展览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0		

(二)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展览次数	4	≥4次	4	20	20	无
	质量指标	展览好评率	99	≥99%	99	10	10	无
	时效指标	完成好展览任务及时性	及时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无
	成本指标	日常运行费	2	=2万元	2	5	5	无
		展览费	4	=4万元	4	5	5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的让群众进一步了解美术作品	有效	有效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开展让群众文化专业知识提高，有可持续性	可持续	可持续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9	≥99%	99	5	5	无

标		活动人员满意度	99	≥99%	99	5	5	无
---	--	---------	----	------	----	---	---	---

三、项目自评结果

1. 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10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90 分，最终评分结果：美术馆免费开放本级经费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100 分，属于"优"。

2.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免费开放日常运行，完成各类展览讲座等活动按计划完成了全年目标。

3.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美术馆免费开放日常运行费 2 万元，参加美术作品展览费 4 万元，共计 6 万元全部执行。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展览次数、展览好评率、及时性均达到预期指标。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有效的让群众进一步了解美术作品。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群众满意度达 99%以上，达到预期指标。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定期做好支出财务分析，及时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分析，加强项目实施进度跟踪。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加强对绩效管理工作的跟踪督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A 级景区 A 级厕所全覆盖费用

项目单位：021001-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主管部门：021-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2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10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11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11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根据《A级景区A级厕所全覆盖的工作实施方案》（吕旅改发组发〔2021〕2号）文件精神，汾阳市A级景区A级厕所的建设经费由市、县两级财政按照预算金额的30%、40%的比例予以资金补助；景区筹措30%；各景区经费预算339万元。目前汾阳市A级景区A级厕所全覆盖工作中上林舍景区的2座A级厕所、3座生态厕所、贾家庄文化生态旅游区的11座A级厕所已竣工；汾酒文化园景区因审批流程较长，待公司审批完成后落实设计方案。现申请拨付我市A级景区A级厕所全覆盖工作的40%补助资金，共计135.6万元。

立项依据：汾文旅发〔2021〕122号、吕梁市人民政府旅游改革领导小组关于印发《A级景区A级厕所全覆盖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吕旅改组发【2021】2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根据《A级景区A级厕所全覆盖的工作实施

方案》（吕旅改发组发〔2021〕2号）文件精神，汾阳市A级景区A级厕所的建设经费由市、县两级财政按照预算金额的30%、40%的比例予以资金补助；景区筹措30%；各景区经费预算339万元。目前汾阳市A级景区A级厕所全覆盖工作中上林舍景区的2座A级厕所、3座生态厕所、贾家庄文化生态旅游区的11座A级厕所已竣工；汾酒文化园景区因审批流程较长，待公司审批完成后落实设计方案。现申请拨付我市A级景区A级厕所全覆盖工作的40%补助资金，共计135.6万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根据《A级景区A级厕所全覆盖的工作实施方案》（吕旅改发组发〔2021〕2号）文件精神，汾阳市A级景区A级厕所的建设经费由市、县两级财政按照预算金额的30%、40%的比例予以资金补助；景区筹措30%；各景区经费预算339万元。目前汾阳市A级景区A级厕所全覆盖工作中上林舍景区的2座A级厕所、3座生态厕所、贾家庄文化生态旅游区的11座A级厕所已竣工；汾酒文化园景区因审批流程较长，待公司审批完成后落实设计方案。现申请拨付我市A级景区A级厕所全覆盖工作的40%补助资金，共计135.6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根据《A 级景区 A 级厕所全覆盖的工作实施方案》（吕旅改发组发〔2021〕2 号）文件精神，汾阳市 A 级景区 A 级厕所的建设经费由市、县两级财政按照预算金额的 30%、40%的比例予以资金补助；景区筹措 30%；各景区经费预算 339 万元。目前汾阳市 A 级景区 A 级厕所全覆盖工作中上林舍景区的 2 座 A 级厕所、3 座生态厕所、贾家庄文化生态旅游区的 11 座 A 级厕所已竣工；汾酒文化园景区因审批流程较长，待公司审批完成后落实设计方案。现申请拨付我市 A 级景区 A 级厕所全覆盖工作的 40%补助资金，共计 135.6 万元。

（2）项目年度目标

24 个景区实现 A 级厕所全覆盖，提高旅游功能，促进经济发展

（三）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A 级景区 A 级厕所全覆盖的工作实施方案》（吕旅改发组发〔2021〕2 号）文件精神，汾阳市 A 级景区 A 级厕所的建设经费由市、县两级财政按照预算金额的 30%、40%的比例予以资金补助；景区筹措 30%；各景区经费预算 339 万元。目前汾阳市 A 级景区 A 级厕所全覆盖工作中上林舍景区的 2 座 A 级厕所、3 座生态厕所、贾

家庄文化生态旅游区的 11 座 A 级厕所已竣工；汾酒文化园景区因审批流程较长，待公司审批完成后落实设计方案。现申请拨付我市 A 级景区 A 级厕所全覆盖工作的 40%补助资金，共计 135.6 万元。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1,356,000	1,356,000	1,072,000	1,072,000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56,000	1,356,000	1,072,000	1,072,000	0		

(二)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景区改造厕所数量	91	=91 个	91		0	
		景区选址新建厕所	23	=23 个	23		0	
		景区原址新建厕所	30	=30 个	30	10	10	
		景区拆除厕所数量	33	=33 个	33	10	10	
	质量指标	改造或新建的厕所均达到 A 级以上标准	A 级以上	A 级以上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景区厕所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及时性	及时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景区改造厕所成本	135.6	=135.6 万元	107.2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景区效益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以旅游厕所品质提升带动A级景区配套服务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有利于保护生态环境	有利于、长期保护	有利于、长期保护	达成预期指标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旅游功能，促进经济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	可持续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景区游客满意度	95	≥95%	95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 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10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90 分，最终评分结果：A 级景区 A 级厕所全覆盖费用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100 分，属于"优"。

2.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汾阳市 A 级景区 A 级厕所全覆盖工作中上林舍景区的 2 座 A 级厕所、3 座生态厕所、贾家庄文化生态旅游区的 11 座 A 级厕所已及汾酒文化园景区厕所，共计 135.6 万元。已全部完成全年目标。

3.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按照上级要求，A 级景区 A 级厕所全覆盖费用用于支付汾阳市 A 级景区 A 级厕所全覆盖工作中上林舍景区的 2 座 A 级厕所、3 座生态厕所、贾家庄文化生态旅游区的 11 座 A 级厕所已及汾酒文化园景区厕所，共计 135.6 万元。资金已全部兑付。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保证工作运行，已达成预期指标。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24 个景区实现 A 级厕所全覆盖，提高旅游功能，促进经济发展。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游客满意度达到 97%以上。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加大绩效管理力度，提高项目执行进度和资金使用率；做好项目实施规划，加强项目申报与实施间的有效衔接，提高对项目的整体把控。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绩效目标编制及资金使用上存在绩效目标设定不明确，绩效监督机制不完善，针对这一系列问题，我们认为，造成该问题的原因是对项目的宣传不到位，人民群众对此项工作不十分了解。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改进管理措施，完善管理办法，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要求及时制定整改措施，尽快落实到位。不断加大自评结果应用，按相关要求适时对自评进行公开，并将自评结果作为改进预算管理和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送戏下乡活动经费

项目单位：021001-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主管部门：021-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2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8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9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9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 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财政直接下拨本单位用于送戏下乡 80 场，每场 6000，共计 48 万元。

立项依据：送戏场次，以及每场次所需经费。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丰富乡村文化，促进乡村文化建设。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送戏下乡 80 场，每场 6000 元，丰富乡村文化，促进乡村文化建设。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丰富乡村文化，促进乡村文化建设。

(2) 项目年度目标

丰富乡村文化，促进乡村文化建设。

(三) 项目实施计划

送戏下乡 80 场，每场 6000 元，丰富乡村文化，促进乡村文化建设。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480,000	480,000	425,700	425,700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0,000	480,000	425,700	425,700	0		

(二)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送戏下乡场次	80	=80 场	80	20	20	
	质量指标	送戏下乡场次完成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送戏下乡经费	48	=48 万元	42.57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农村文化建设	有效	有效	达成预期指标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丰富农村文化，促进农村文化建设	长期	长期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98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 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10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90 分，最终评分结果：送戏下乡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100 分，属于"优"。

2.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贫困地区送戏下乡 80 场次，改善群众文化环境，传播先进文化，确保专项资金高效使用。

3.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完成贫困地区送戏下乡 80 场次，改善群众文化环境，传播先进文化，确保专项资金高效使用。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送戏下乡始终全民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始终把握社会主义文化前进方向，改善群众文化环境，传播先进文化，提高精神食粮，努力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改善群众文化环境，传播先进文化，提高精神食粮，努力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人民群众满意度高。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通过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完善和提升,不断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水平,营造了良好的农村文化活动氛围,保障了基层群众基本文化权益,群众满意度逐年提升。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绩效目标编制及资金使用上存在绩效目标设定不明确,绩效监督机制不完善,针对这一系列问题,我们认为,造成该问题的原因是对项目的宣传不到位,人民群众对此项工作不十分了解。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建立健全绩效评价机制,更好的服务全县基层文化事业。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酒源文化广场、汾阳市市博物馆(含智慧非遗展馆)项目文物发掘

项目单位：021001-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主管部门：021-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2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9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10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10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酒源文化广场项目建设主体为山西省杏花村文旅有限公司，汾阳市博物馆（含智慧非遗展馆）项目建设主体为汾阳市文化旅游局。以上两个项目于今年取得土地并开展了文物勘探及发掘工作。杏花村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负责配合省文化旅游部门开展文物发掘，其中：围挡购置安装 21.12079 万元、办公设施及用品 3.523 万元、机械租赁工程费用 12.680816 万元、现场施工人员及工作人员费用 18.344 万元、围挡拆除搬运费 1.8 万元、电费 0.3653 万元。现申请市财政拨付上述费用，共计 57.833906 万元

立项依据：汾文旅发〔2021〕143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酒源文化广场项目建设主体为山西省杏花村文旅有限公司，汾阳市博物馆（含智慧非遗展馆）项目建设主体为汾阳市文化旅游局。以上两个项目于今年取得土地并开展了文物勘探及发掘工作。杏花村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负责配合省文化旅游部门开展文

物发掘，其中：围挡购置安装 21.12079 万元、办公设施及用品 3.523 万元、机械租赁工程费用 12.680816 万元、现场施工人员及工作人员费用 18.344 万元、围挡拆除搬运费用 1.8 万元、电费 0.3653 万元。现申请市财政拨付上述费用，共计 57.833906 万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酒源文化广场项目建设主体为山西省杏花村文旅有限公司，汾阳市博物馆（含智慧非遗展馆）项目建设主体为汾阳市文化旅游局。以上两个项目于今年取得土地并开展了文物勘探及发掘工作。杏花村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负责配合省文化旅游部门开展文物发掘，其中：围挡购置安装 21.12079 万元、办公设施及用品 3.523 万元、机械租赁工程费用 12.680816 万元、现场施工人员及工作人员费用 18.344 万元、围挡拆除搬运费用 1.8 万元、电费 0.3653 万元。现申请市财政拨付上述费用，共计 57.833906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酒源文化广场项目建设主体为山西省杏花村文旅有限公司，汾阳市博物馆（含智慧非遗展馆）项目建设主体为汾阳市文化旅游局。以上两个项目于今年取得土地并开展了文物勘探及发掘工作。杏花村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负责配合省文化旅游部门开展文物发掘，其中：围挡购置安装 21.12079 万元、办公设施及用品 3.523 万元、机械租赁工程费用 12.680816 万元、现场施工人员及工作人员费用 18.344 万元、围挡拆除搬运费用 1.8 万元、电费 0.3653 万元。现申请市财政拨付上述费用，共计 57.833906 万元。

（2）项目年度目标

保护文物，使文物得到更好的流传和发展

（三）项目实施计划

酒源文化广场项目建设主体为山西省杏花村文旅有限公司，汾阳市博物馆（含智慧非遗展馆）项目建设主体为汾阳市文化旅游局。以上两个项目于今年取得土地并开展了文物勘探及发掘工作。杏花村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负责配合省文化旅游部门开展文物发掘，其中：围挡购置安装 21.12079 万元、办公设施及用品 3.523 万元、机械租赁工程费用 12.680816 万元、现场施工人员及工作人员费用 18.344 万元、围挡拆除搬运费用 1.8 万元、电费 0.3653 万元。现申请市财政拨付上述费用，共计 57.833906 万元。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578,339.06	578,339.06	578,339.06	578,339.06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78,339.06	578,339.06	578,339.06	578,339.06	0		

(二)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酒源文化广场项目、汾阳市博物馆（含智慧非遗展馆）2个项目	酒源文化广场项目、汾阳市博物馆（含智慧非遗展馆）2个项目	达成预期指标	20	20	
	质量指标	文物发掘合格性	合格	合格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实施	及时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所需人工、器械、物料成本	578339.06	= 578339.06元	578339.06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当地知名度、促进经济发展	促进	促进	达成预期指标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加人民群众文物保护意识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6	≥96%	96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 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10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90 分，最终评分结果：酒源文化广场、汾阳市市博物馆(含智慧非遗展馆)项目文物发掘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100 分，属于"优"。

2.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文物勘探报告，严格按照地下文物发掘流程，针对项目工地进行地下文物发掘保护。已完成全年预期目标，共计 578339.06 元。

3.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根据文物探勘报告及工程发掘规范，严格执行，有效保护了该项目地块的地下文物。该项目目前已完成发掘，并已通过专家验收，发掘费也已及时支付发掘方。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该项目工地发掘出的地下文物已及时上交山西省文物局，更好的保护我市地下文物。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有效保护了该项目地块的地下文物，促进了经济发展。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根据国家发掘规范，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发掘项目，有效保障施工项目正常推进，人民群众满意度高。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按照相关规范严格执行。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绩效目标编制及资金使用上存在绩效目标设定不明确，绩效监督机制不完善，针对这一系列问题，我们认为，造成该问题的原因是对项目的宣传不到位，人民群众对此项工作不十分了解。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我们今后在工作的同时也会加大宣传力度，对资金支出设定针对性考核标准，让资金支出做到有据可依、有据可评。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晋中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经费

项目单位：021001-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主管部门：021-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2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9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10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10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 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晋中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经费，国家级非遗项目 2 项，省级非遗项目 11 项，吕梁市非遗项目 8 项、汾阳市级项目 83 项、传承人 232 人（包含国家 1 人、省级 9 人、市级 25 人、县级 197 人），共计 55.6 万元。

立项依据：汾文旅发〔2022〕1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晋中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经费，国家级非遗项目 2 项，省级非遗项目 11 项，吕梁市非遗项目 8 项、汾阳市级项目 83 项、传承人 232 人（包含国家 1 人、省级 9 人、市级 25 人、县级 197 人），共计 55.6 万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晋中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经费，国家级非遗项目 2 项，省级非遗项目 11 项，吕梁市非遗项目 8 项、汾

阳市级项目 83 项、传承人 232 人（包含国家 1 人、省级 9 人、市级 25 人、县级 197 人），共计 55.6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晋中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经费，国家级非遗项目 2 项，省级非遗项目 11 项，吕梁市非遗项目 8 项、汾阳市级项目 83 项、传承人 232 人（包含国家 1 人、省级 9 人、市级 25 人、县级 197 人），共计 55.6 万元。

（2）项目年度目标

提高旅游功能，促进经济发展

（三）项目实施计划

晋中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经费，国家级非遗项目 2 项，省级非遗项目 11 项，吕梁市非遗项目 8 项、汾阳市级项目 83 项、传承人 232 人（包含国家 1 人、省级 9 人、市级 25 人、县级 197 人），共计 55.6 万元。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556,000	556,000	556,000	556,000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56,000	556,000	556,000	556,000	0		

(二)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级非遗项目	2	=2 项	2	0	0	
		省级非遗项目	11	=11 项	11		0	
		吕梁市级项目	8	=8 项	8	10	10	
		汾阳市级项目	83	=83 项	83		0	
		传承人	232	=232 人	232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合同期限完成	及时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晋中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经费	55.6	=55.6 万元	55.6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提高知名度，促进经 济发展	促进	促进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95%	95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 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10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90 分，最终评分结果：晋中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经费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100 分，属于"优"。

2.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晋中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经费用于印刷费、办公费共计 55.6 万元，已全部完成全年目标。

3.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按照上级要求，晋中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经费用于印刷费、办公费共计 55.6 万元。资金已全部兑付。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因工作需要配套办公设备，印刷非遗宣传资料，保证工作运行，已达成预期指标。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非遗项目活动专项资金使用到位，对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坚定文化自信，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关注和保护传承优秀传统文化的浓厚氛围有着重要意义。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人民群众及传承人满意度达到 97%以上。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1.组织申报国家级戏剧进校园优秀保护案例；2.探索开展抖音平台重点非遗项目宣传；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绩效目标编制及资金使用上存在绩效目标设定不明确，绩效监督机制不完善，针对这一系列问题，我们认为，造成该问题的原因是对项目的宣传不到位，人民群众对此项工作不十分了解。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我们今后在工作的同时也会加大宣传力度，对资金支出设定针对性考核标准，让资金支出做到有据可依、有据可评。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昌瑞汾州学府居住小区建设所涉古墓葬抢救性
发掘

项目单位：021001-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主管部门：021-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2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10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11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11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为推进汾阳市昌瑞汾州学府小区建设工程进度，市文物局积极协调国家、省、市文物局，及时取得古墓葬抢救性发掘意见批复。按晋文物函〔2021〕412号文件精神，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取消253项所涉及企业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财综〔2011〕127号）、《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规定》文件要求，抢救性发掘费用由市财政负担。现申请市财政拨付发掘经费，共计30.031764万元。

立项依据：汾文物发〔2021〕80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为推进汾阳市昌瑞汾州学府小区建设工程进度，市文物局积极协调国家、省、市文物局，及时取得古墓葬抢救性发掘意见批复。按晋文物函〔2021〕412号文件精神，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取消253项所涉及企业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财综〔2011〕127号）、《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规定》文件

要求，抢救性发掘费用由市财政负担。现申请市财政拨付发掘经费，共计 30.031764 万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为推进汾阳市昌瑞汾州学府小区建设工程进度，市文物局积极协调国家、省、市文物局，及时取得古墓葬抢救性发掘意见批复。按晋文物函〔2021〕412 号文件精神，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取消 253 项所涉及企业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财综〔2011〕127 号）、《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规定》文件要求，抢救性发掘费用由市财政负担。现申请市财政拨付发掘经费，共计 30.031764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为推进汾阳市昌瑞汾州学府小区建设工程进度，市文物局积极协调国家、省、市文物局，及时取得古墓葬抢救性发掘意见批复。按晋

文物函〔2021〕412号文件精神，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取消253项所涉及企业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财综〔2011〕127号）、《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规定》文件要求，抢救性发掘费用由市财政负担。现申请市财政拨付发掘经费，共计30.031764万元。

（2）项目年度目标

保护文物，使文物得到更好的发展和流传。

（三）项目实施计划

为推进汾阳市昌瑞汾州学府小区建设工程进度，市文物局积极协调国家、省、市文物局，及时取得古墓葬抢救性发掘意见批复。按晋文物函〔2021〕412号文件精神，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取消253项所涉及企业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财综〔2011〕127号）、《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规定》文件要求，抢救性发掘费用由市财政负担。现申请市财政拨付发掘经费，共计30.031764万元。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240,254	240,254	240,254	240,254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0,254	240,254	240,254	240,254	0		

(二)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掘面积	244	=244 平方米	244	20	20	
	质量指标	发掘有效	有效	有效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发掘	按时	按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发掘经费	300317.64	= 300317.64 元	240254	10	10	按实际审核价支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经济发展	提高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社会效益指标	有利于保护文物本体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达成预期指标	0	0	
	生态效益指标	有利于保护生态环境	长期	长期	达成预期指标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抢救保护文物，增加人民文物保护意识	有利于保护	有利于保护	达成预期指标	0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满意度	97	≥97%	97	10	10	
-------	-----------	-------	----	------	----	----	----	--

三、项目自评结果

1. 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10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90 分，最终评分结果：昌瑞汾州学府居住小区建设所涉古墓葬抢救性发掘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100 分，属于"优"。

2.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文物勘探报告，严格按照地下文物发掘流程，针对项目工地进行地下文物发掘保护，按预期目标已全部完目标，共计 24.0254 万元。

3.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根据文物探勘报告及工程发掘规范，严格执行，有效保护了该项目地块的地下文物。该项目目前已完成发掘，并已通过专家验收，发掘费也已及时支付发掘方。按预期目标已全部完目标，共计 24.0254 万元。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该项目工地发掘出的地下文物已及时上交山西省文物局，更好的保护我市地下文物。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提升了文物的价值和品位，满足人民群众对精神文明的追求与需要，提升全民文物保护意识，有效推动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成为提高当地知名度的重要支撑。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提高人民群众及游客的满意度。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建立长效的绩效目标机制，实时动态监测该项目的发展情况，进一步提高对单位的服务质量。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绩效目标编制及资金使用上存在绩效目标设定不明确，绩效监督机制不完善，针对这一系列问题，我们认为，造成该问题的原因是对项目的宣传不到位，人民群众对此项工作不十分了解。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根据绩效评价结果，及时改进管理措施，完善管理办法，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要求及时制定整改措施，尽快落实到位。不断加大自评结果应用，按相关要求适时对自评进行公开，并将自评结果作为改进预算管理和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汾阳市文湖景区开发提质、完善一期工程项目

项目单位：021005-汾阳市文旅融合发展中心

主管部门：021-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2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9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10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10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 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2019 年，汾阳市文湖景区开发提质、完善一期工程项目经市政府同意实施后，工程项目由发改局立项备案。该项目的勘察设计、修规经招投标及市财政审核后，费用总额 383.285 万元。其中：勘察费 51.5616 万元、设计一标段 258.288 万元、设计二标段 38.05 万元、招投标服务费 0.4854 万元、修建性详规 34.9 万元。按照合同规定，现阶段勘察应付费用总额 95%，计 48.99 万元；设计费应付到费用总额的 80%，计 237.07 万元；招投标服务费 0.4854 万元；修规费用 34.9 万元。目前已拨付 104.43 万元。现拨付该项目剩余费用，共计 217.0154 万元。

立项依据：汾文旅发[2021]145 号、2021 资金第 994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根据相关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进行全程监督，合理运用，保证资金使用的合理有效。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根据文旅融合发展中心财务相关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进行全程监督,合理运用,保证资金使用的合理有效。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根据文旅融合发展中心财务相关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进行全程监督,合理运用,保证资金使用的合理有效。

(2) 项目年度目标

根据文旅融合发展中心财务相关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进行全程监督,合理运用,保证资金使用的合理有效。

(三)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文旅融合发展中心财务相关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进行全程监督,合理运用,保证资金使用的合理有效。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2,170,154	2,170,154	2,165,300	2,165,300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70,154	2,170,154	2,165,300	2,165,300	0		

(二)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现阶段勘察应付费用总额 95%	489900	≡489900 元	489900	5	5	
		设计费应付到费用总额的 80%	2370700	≡2370700 元	230700	5	5	
		招投标服务费	4854	≡4854 元	0		0	
		修规费用	349000	≡349000 元	349000	5	5	
		目前已拨付	1044300	≡1044300 元	1044300	5	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标准执行度	99	≥99%	99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现拨付该项目剩余费用	2170154	≡2170154 元	21653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效益	为施工提供依据	为施工提供依据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	若干年	若干年	达成预期指标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发放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0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 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10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90 分，最终评分结果：汾阳市文湖景区开发提质、完善一期工程项目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100 分，属于“优”。

2.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截至绩效评价时点，实际到位资金为 2165300 元，已全部拨付，资金执行率 100%。

3.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根据文旅融合发展中心专项资金使用规定，专款专用，全程进行监督，为施工提供依据。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汾阳市文湖景区开发提质、完善一期工程项目经市政府同意实施后，工程项目由发改局立项备案。该项目的勘察设计、修规经招投标及市财政审核后，费用总额 3827996 元。其中：勘察费 515616 元、设计一标段 2582880 元、设计二标段 380500 元、修建性详规 349000 元。按照合同规定，现阶段勘察应付费用总额 95%，计 489900 元；设计费应付到费用总额的 80%，计 2370700 元；修规费用 349000 元。目前已拨付 1044300 元。现拨付该项目剩余费用，共计 2165300 元。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该项目社会效益为施工提供依据。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项目的满意度指标为“发放对象满意度”，预期指标值为等于 100%，实际完成值 100%，达到了预期目标。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本项目实施效果较好的原因主要是管理制度完善、责任落实到位，跟踪考核机制完善且运行有效，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创新管理办法，采用追踪监督落实方式使项目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根据要求，我单位对该项目进行了自评，明确监管工作范围、内容及职责，强化监督检查内容和程序，完善了监督管理机制，但存在单位人员绩效管理意识不足等问题。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进一步加强业务培训，提高从业人员素质，树立绩效理念，增强单位人员的绩效责任感，激发单位人员的热情、潜力和智慧，自觉地全员、全过程、全方位参与绩效管理，提高项目绩效管理水平。